

檔 號：STA0502
保存年限：5

教育部 書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潘逸真
電話：02-7712-9055
Email：jane9055@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

擬：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二)字第10400520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大專組競賽辦法、大專組海報(1040052038_Attach1.DOC、
1040052038_Attach2.JPG，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函轉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主辦之2015年「全國能源科技創意實作競賽」大專組競賽辦法及電子海報各1份，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增進全國學生對「能源與環境」之重視，深入了解「能源科技」新興技術，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與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辦公室主辦旨揭競賽，期望學生發揮團隊想像力提出具體創意設計作品，提倡在生活中確實展開珍惜能源愛護環境的行動。

二、本活動相關資訊如下：

(一)對象：全國大專、高中職及國中學生。

(二)報名時間及方式：本競賽限網路報名，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4年6月19日下午5時止，詳細競賽資訊請見網頁
<http://energy.nstm.gov.tw>。

三、本案聯絡人：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科技教育組張簡依慧小姐，電話：07-3800089分機5116。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能源計畫辦公室)、國立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系(能源科技教育師資培訓中心)、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均含

代為
決行

學生事務處



附件)

104/04/21
12:46:57

裝

訂



線



104 年度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 全國「能源科技創意實作競賽」大專組競賽辦法

壹、前言

能源課題為本世紀最需要面對與解決的問題之一，為厚植國家的軟硬實力，各國不斷追求及發展知識經濟，以「創新」為策略，透過鼓勵學習、培養能力及靈活運用知識，以便創造其新價值。因此，為培養學生深入了解「能源科技」新興技術，特融入「創新」的思維，期待透過「能源科技創意實作競賽」的辦理，促使學生思考如何將永續或節能的概念應用於生活中，並鼓勵學生發揮「創思」與「創意」，創造具有價值之創新作品，同時提升其對「能源科技」的相關知識與興趣。

本競賽以「節能」、「綠能」、「儲能」等「能源科技」為主題，特邀請全國大專院校學生組隊參加，希望發揮團隊的想像力提出具體的創意設計作品，提倡在生活中確實展開珍惜能源、愛護環境的行動。另邀請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項下各能源科技教學聯盟中心推薦其辦理競賽之得獎作品參加決賽，與所有參賽隊伍共同競技並交流分享。

貳、指導單位

教育部

參、主辦單位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辦公室

肆、參賽對象

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104 年 6 月仍在學者，含研究生），可跨校組隊參加，每隊組員人數至多 4 名，指導老師至多 2 名。

伍、報名方式

- 一、 請依競賽組別報名，每隊須選定一名隊長。
- 二、 限網路報名，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6 月 19 日(週五)下午 5 點整止。
- 三、 報名網址：<http://energy.nstm.gov.tw>
- 四、 洽詢專線：07-3800089 分機 5116、5121（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2:00；

13:30-17:30)。

陸、競賽方式及評選辦法

一、 競賽說明會

本競賽將於網路報名截止後，分別至北、中、南三區辦理競賽說明會，會中將分享初賽創意企劃書撰寫技巧、歷屆得獎作品、決賽注意事項等豐富資訊，預計於辦理6月27日（南區）、6月28日（中區）、7月4日（北區）三場次，地點另行公佈，有意參加者可密切注意競賽網頁發布之訊息，或電洽主辦單位。

二、 初賽

1. 評審標的：創意企劃書(附件一)
2. 參賽學生須於 104 年 7 月 17 日（週五）下午 5 點前上傳初賽企劃書至網站。
3. 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擔任評選委員，依評分項目給分(包含應用原理審查)。
4. 預定挑選 30 件作品參加決賽，屆時將視參賽作品的品質增減名額；每所能源科技教學聯盟中心可推薦 2 件作品，6 所中心最多 12 件作品。決賽預計以 42 件作品為參賽數量上限。
5. 入選名單於 8 月 10 日（週一）公佈於競賽網頁，並以 email 通知。
6. 各能源科技教學聯盟中心請於 9 月 4 日（週五）前提交推薦名單，若推薦與入選作品重覆，則參賽隊伍自動放棄入選獎金及入選資格，以推薦資格參加決賽。

三、 決賽

1. 評審標的：作品說明書、實作作品（或模型）及現場簡報表現。
2. 競賽入圍隊伍及各中心推薦參賽隊伍均須撰寫作品說明書(附件二)、完成實作作品（或模型），並配合競賽活動的規劃至決賽會場展示並解說創作理念，決賽方式與流程將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並於本競賽網站公告。
3. 通過初賽入選決賽並完成作品全程參加決賽之隊伍，主辦單位將提供每組 8,000 元入選獎金，補助作品製作及相關所需費用，各中心推薦參賽隊伍則不在補助範圍內。

四、 決賽評審

1. 決賽參賽隊伍(含各中心推薦之隊伍)須於 104 年 9 月 25 日（週五）上傳決賽作品說明書。

2. 預定於10月3日(週六)進行實作作品及海報張貼佈置、10月4日(週日)舉行決賽評審，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擔任評選委員，進行現場評審，評分項目比重詳如附件三。

五、 頒獎及展示

1. 評審當日即公告得獎名單，得獎隊伍須將作品留置現場，同時須配合本館作業提供展示資訊，於本館辦理展示。
2. 頒獎典禮預定於11月7日(週六)在高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三角大廳舉行。

柒、 競賽時程

- 一、 報名：即日起至104年6月19日(週五)下午5點整止。
- 二、 競賽說明會：104年6月27日(南區)、6月28日(中區)、7月4日(北區)。
- 三、 初賽企劃書上傳截止日：104年7月17日(週五)下午5點整止。
- 四、 決賽入選名單公佈日期：104年8月10日(週一)。
- 五、 能源科技教學聯盟中心提交推薦名單截止日期：104年9月4日(週五)止
- 六、 決賽作品說明書上傳截止日期：104年9月25日(週五)下午5點整止。
- 七、 決賽評審日期：104年10月3日(週六)至4日(週日)於高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
- 八、 頒獎典禮：104年11月7日(週六)於高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
- 九、 得獎作品展示日期
 1. 104年11月7日(週六)至11月15日(週日)於高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B1宇宙之星
 2. 104年11月21日(週六)至11月29日(週日)於臺北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僅金牌、銀牌得獎作品)。

捌、 競賽獎項

- 一、 初賽
 1. 凡完成創意企劃書繳件參加初賽之隊伍將頒發參賽證書(每人一張，含指導老師)。
 2. 入選決賽者：完成作品、繳交作品授權同意書、無侵權切結書(附件四)並全程

參加決賽者，主辦單位將提供每組 8,000 元入選獎金（不包含中心推薦參賽之隊伍）。

二、 決賽

1. 金牌獎一名：獎金 10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及獎盃一座。
2. 銀牌獎二名：獎金 5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及獎盃一座。
3. 銅牌獎三名：獎金 3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及獎盃一座。
4. 特別獎三名：獎金 2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及獎盃一座。
5. 佳作三名：獎金 8,000 元、教育部獎狀。

※ 各項獎勵名額得視參賽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參賽作品未達水準時，獎勵名額得以從缺。

※ 獲獎隊伍相關指導成員將由主辦單位發函建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本權責予以行政獎勵。

玖、 注意事項

- 一、 參賽團隊應保證其參賽作品為原創作品、無抄襲仿冒情事，若因抄襲、研究成果不實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訟者，參賽人應自行解決與他人間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二、 競賽得獎作品，若經證實違反上述規定或因涉訟而敗訴者，主辦單位有權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項。
- 三、 參加競賽作品不得使用對人體有害物質或易產生氣爆、火花等等有安全疑慮之材料或器材。
- 四、 參加競賽作品應繳之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取消資格。
- 五、 每人限報名一隊，參賽過程若團隊有更換隊員或退出、遞補等情事，最晚於 9 月 4 日（週五）前提出書面申請（簽署切結書，請見附件六），經主辦單位同意始可進行替換。
- 六、 所有得獎者應放棄對於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且基於宣傳需要，主辦單位擁有參賽作品之編輯及重製光碟、書刊或其他型式宣傳品（含攝影、報導、展出及在其它媒體、刊登作品）之非營利行為權利，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安排，於競賽結束後將作品進行公開展示。
- 七、 得獎隊伍獲得獎金應配合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

八、 如有以上未盡事宜，視當時狀況共同商議之。

九、 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



能源科技 實作 搜尋

競賽詳細內容請見網址>>

energy.nstm.gov.tw

全國能源

2015 [創意實作] 競賽

科技

大專組

能源議題為本世紀最需要面對與解決的問題之一。本競賽以「節能」、「轉能」、「儲能」等「能源科技」為主題，邀請全國大專院校學生組隊參加，發揮團隊的想像力、設計創意能源作品！

📍 競賽時程

1. 報名：即日起至104年6月19日（週五）下午5點整。
2. 競賽說明會：6月27日（南區）、6月28日（中區）、7月4日（北區）。
3. 初賽企劃書上傳截止日：104年7月17日（週五）下午5點整。
4. 決賽：104年10月3日、10月4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
5. 頒獎典禮：104年11月7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

📍 競賽獎項

初賽

1. 應交企劃書參與初賽者可獲頒參賽證書乙紙。
2. 入選並參加決賽者可獲8,000元獎金及入選獎狀乙紙。

決賽（得獎者可獲頒教育部獎狀乙紙）

1. 金牌獎一名：獎金100,000元、獎盃一座
2. 銀牌獎二名：獎金50,000元、獎盃一座
3. 銅牌獎三名：獎金30,000元、獎盃一座
4. 特別獎三名：獎金20,000元、獎盃一座
5. 佳作三名：獎金8,000元

📍 參賽對象

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104年6月仍在學者，含研究生），可跨校組隊參加，每隊人數不得超過4人，指導老師至多2名。

總獎金 達
61萬元!



請掃描QR code連結

指導單位/ 教育部

主辦單位/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
MOE Energy Education Program

